

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青总办〔2020〕3号

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认真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肺炎疫情防控处置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总直属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进入临战状态，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的要求，1月27日，省委常委、省总工会主席马吉孝主持召开省总工会主席（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省委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处置工作有关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工会疫情防控处置工作。现就认真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的肺炎疫情防控处置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王建军书记、刘宁省长的讲话精神，切实增强打赢疫情阻击战的紧迫感和责任感，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迅速进入战时状态，全力应对更加复杂严峻的局面。各级工会干部要提高政治站位，把疫情防控处置工作作为当前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从保护人民健康、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国家公共卫生安全的高度，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科学、依法、规范、有效应对，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州）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总直属工会要迅即成立工会疫情防控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或积极参与同级行政疫情防控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形成领导干部靠前指挥、各级工会积极行动、职工群众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各市（州）总工会、相关产业工会要主动出击，积极行动，充分发挥职工群众比较集中、人员流动比较复杂的机场、火车站、汽车站、医院、学校、集贸市场、街道社区等单位工会组织的重要作用，大力协助同级行政迅速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组织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全力投入到抗击疫情的各项工作中去。

三、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发挥工会组织联系职工群众密切的优势，积极协助同级党政开展形式多样、富有成效的宣传教育活动，号召职工群众自觉做政治责任的担当者、疫情防控的引领者、

正向舆论的传播者、弘扬先进的践行者，坚决打赢这场疫情阻击战。要充分运用好工会各类媒体的宣传阵地作用，加强职工群众思想政治工作，大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应对疫情的决策部署，普及疫情防护知识，提高职工群众防范意识和防护能力，引导职工理性面对疫情、科学应对疫情，坚决做到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四、助力排查防范。坚持科学依法规范有效的原则应对疫情，在做好工会系统风险隐患排查的同时，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加大防、控、治力度，及时掌握干部职工节假日期间流动情况和健康情况，及时摸排掌握从疫情发生地返回的工会系统干部职工动态，及时上报排查情况，坚持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各级工会要增强防范意识，暂停一切文化娱乐活动，尽量减少和避免组织大型集体活动，尽可能少开会、不开会，避免人员聚集等情况的发生，要坚决防止大意、坚决防止侥幸，坚决防止不作为慢作为，切实做到防得住、控得好、治得早。

五、做好关心慰问。根据省委省政府和全总部署要求，各级工会要认真做好关心坚守防疫抗病岗位一线医务人员工作，从各地实际出发，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慰问活动，深入一线医务人员家中走访探望，帮助解决其家属学习、工作和生活中的困难，排解后顾之忧。要大力宣传广大医务人员日夜工作在防治新型冠状病毒第一线、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高尚职业道德和大无畏精神，及时宣传医务人员中涌现的先进典型，通过多种

形式，宣传他们的感人事迹，在全社会营造关心支持医务人员的舆论氛围。

六、保障自身安全。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在认真做好应急值守、宣传教育、风险排查等各项工作同时，本着对自己和他人负责的态度，注意自身的防范，注重个人卫生，不去封闭、空气不流通的公众场所和人员密集场所，不去有疫情的地区，公共场所规范佩戴口罩，勤洗手、勤消毒。春节期间尽可能不参加人员聚集活动，少外出、不聚餐、不聚会。

各市（州）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总直属工会确定专人，请于每日 17:00 时前，将疫情防控处置工作进展情况和干部职工疫情排查情况及时报送省总工会办公室。

联系人：张俊才

联系电话：0971-8239278 18997279152

电子邮箱：szghzjc@163.com

附件：1.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措施日报表
2.武汉离境人员健康登记表



附件 1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措施日报表

报告日期：2020 年____月____日

单位名称	防控措施名称	主要内容
	1. 出省返回人员管理（人数）	
	2. 密切接触者管理（人数）	
	3. 省内其他地区返回人员情况（人数）	
	4.	
	5.	
	6.	
	存在的问题、困难	

注：防控措施包括：联防联控机制建立及运行情况，防控方案制订布置情况，防输入、防扩散具体措施落实情况，医疗救治情况，信息公开、公众宣传教育、爱国卫生运动开展等情况，防控队伍和物资保障到位情况，开展技术指导、培训等情况，存在的问题、困难与工作安排等。

附件 2

武汉离境人员健康登记表

填报单位：

序号	姓名	联系方式 (手机号)	身份证号	目前居 住地址	体温	有无咳嗽、 胸闷等不适 症状	在武汉的 居住地(现 住址/酒店 名称、地 址)*	离开武汉 日期	车次/航 班/汽车/ 自驾*	沿途是否 停留? 如 是, 停留 地点	同行人员姓 名

注：1.本表用于 2020 年 1 月 8 日以后离开武汉或到武汉出差等停留过的人员。

2.若为在武汉常住人员，请填写现住址，如为外来短暂停留人员，请填写酒店名称及地址。

3.乘坐火车或飞机的，请同时填写车次/航班号、座位号。